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027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明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明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范长青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宏观经济风险

公司主营电动工具产品，主要应用于工业制造加工、轨道市政桥梁等基础设施建设、建筑装饰等行业，而此类行业受国家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国家工业增速、社会投资规模、国家经济政策导向等因素的影响较大。对此，公司将持续关注国内外经济形势，加强运营前瞻性，密切结合新常态下的经济走势和经济政策，确定合理的经营思路和目标，并针对市场的变化采取积极、灵活的策略和措施。

2、市场风险

目前国内从事电动工具生产的企业数量较多，大部分企业规模较小，其产品也多以 DIY 级为主，一些国际电动工具知名品牌着眼于中国的市场规模和生产优势，在国内设立生产工厂，抢占中国市场份额，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面对市场竞争局面，公司须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品牌附加值优势，快速与追赶者拉开更大差距。为此，公司坚持并强化高等级、高效能的专业电动工具品牌

定位，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品质，加强品牌建设，提高品牌附加值，形成产品的市场差异化，以期在国内外市场的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

3、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外销出口以东南亚和欧美市场为主，公司的外销收入主要以美元等外币结算。随着人民币汇率市场化改革的不断深入和推进，汇率弹性显著增强。未来随着人民币汇率市场化和人民币国际化的推进，加之日益复杂的国际外汇市场，如果公司不能根据外汇市场的变动及时调整产品价格，将产生一定的汇兑损失风险。现阶段公司主要通过合同中约定汇率波动达到一定幅度时可调整销售价格和收到货款后根据短期汇率波动趋势安排结汇以降低汇率波动的风险。未来公司还将积极稳健探索、实行多种金融手段及积极利用相关区域政策，以期有效控制汇率波动风险。

4、新业务探索的风险

公司积极抓住改革深化、产业转型升级的有利时机，利用上市公司的各种资源优势，以多种手段积极向代表先进生产力的工业智能化、信息化领域进行延伸和探索，在工业智能化装备等领域已通过自主股权投资或与其他上市公司强强联合设立产业基金等形式开展有针对性的布局。公司期望借此积累相关产业技术，从而带动企业的持续升级，并在未来产业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然而在向新业务领域探索的过程中，公司面临人员及技术储备、跨领域管理等方面的挑战，同时新业务也面临短期内难以迅速扩张及投资周期限制等原因而未能马上产生效益或者未达预期效益等问题。对此，公司将加强对产业延伸及产业升级方向的科学论证，进行相应的人才引进及储备，积极稳妥地推进升级，以

多种手段有效防范和控制业务拓展中的风险；同时也将加大必要的资金、团队等的投入，争取在新业务市场中尽早占得优势地位。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05,408,8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锐奇股份	指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吴明厅、吴明厅和应媛琳夫妇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审计机构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保荐机构	指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 年度
瑞浦投资	指	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锐奇股份股东之一，系由实际控制人所控制
上海劲浪	指	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锐奇股份全资子公司
浙江锐奇	指	浙江锐奇工具有限公司，系锐奇股份全资子公司
嘉兴汇能	指	嘉兴汇能工具有限公司，系锐奇股份全资子公司
锐境达	指	锐境达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系锐奇股份全资子公司
电动工具	指	以电动机或电磁铁为动力，通过传动机构驱动工作头的机械化工具
专业级电动工具	指	具有功率大、转速高、电机寿命长的特点，能够持续长时间重复作业的电动工具，主要应用于有较强专业要求的领域
DIY 级电动工具	指	指家庭用的通用级的电动工具，该类工具主要被应用于精准度要求不高和持续作业时间不长的场合，因而技术含量要求不高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锐奇股份	股票代码	300126
公司的中文名称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锐奇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KEN Hold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KE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明厅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茸路 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612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茸路 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61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ken-tools.com		
电子信箱	300126@china-ke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秀兰	
联系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茸路 5 号	
电话	021-57825832	
传真	021-37008859	
电子信箱	300126@china-ke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中心 6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莫旭巍、蒯薏苒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 荣超大厦 16-20 层	甘露、朱翔坚	至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为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549,141,829.59	527,177,407.74	4.17%	557,153,68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40,322.62	6,247,896.64	-28.93%	7,678,88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77,327.35	4,876,747.71	-34.85%	5,321,58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695,873.89	77,522,246.58	-25.58%	-29,903,962.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50.00%	0.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50.00%	0.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3%	0.60%	-0.17%	0.7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282,456,480.12	1,295,882,256.51	-1.04%	1,266,107,61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39,154,996.38	1,036,240,511.39	0.28%	1,048,533,181.89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0,779,171.89	139,079,436.20	145,952,841.75	143,330,37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78,707.59	-2,462,353.61	433,553.55	2,590,41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69,967.95	-2,827,876.75	-50,257.22	2,185,49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7,564.93	38,125,570.76	2,030,653.48	24,657,214.5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459.88	-167,070.89	-320,886.49	全部为固定资产处置净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49,390.88	2,085,625.50	3,425,787.00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或摊销的政府补助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309.89	-208,228.15	-105,407.45	主要是罚款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9,576.68	338,494.39	617,811.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16	683.14	24,377.99	
合计	1,262,995.27	1,371,148.93	2,357,303.1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作为主营电动工具业务的A股上市公司，始终专注致力于高等级、高效能专业电动工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专业级电动工具主要应用于金属、石材、木材等的切割、磨削、锤钻、紧固等工序中，其国内用户主要集中在建筑建造、工业制造领域中。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内销和外销两方面，其中内销业务基本为公司自有品牌的电动工具产品，外销业务包括ODM业务和自有品牌产品的出口业务。

公司自有品牌产品销售渠道主要以经销代理模式为主导，国内市场经销商分布广泛，且经销商经营能力和资质信用度都较高。经销商更贴近并了解当地消费市场，对于市场变化更为敏锐，能够更好地为用户服务，及时向公司反映市场信息，有助于公司及时调整优化营销策略。现传统五金工具渠道竞争愈发激烈，公司通过持续加强销售体系管理来提升市场占有率；随着电子商务的日益发展，公司同时在不断优化和完善电商平台的销售模式。

国内电动工具行业目前处于充分市场竞争阶段。近年来，低端电动工具企业之间同质化竞争较为严重，产品技术及品牌始终无法有效突破，其与中高端级别企业间的差距进一步拉大，并且该级别企业开始出现小企业退出的态势；中高端市场方面，外资品牌正在抢占中国市场，占据领先地位。整个电动工具行业开始呈现行业分化加大、行业集中度加强及行业整合的趋势。

公司作为高等级、高效能专业电动工具制造企业，定位于中高端产品市场，致力于成为替代进口的品牌。近年来，公司在国内专业电动工具品牌中占据领先地位，相信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的不断加强和公司产品技术含量、品质的不断提升，公司有能力在目标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同时，公司还将通过在专业细分电动工具品类以及充电式电动工具品类中加大新产品的研发速度，为今后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打下坚实基础。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年末数较年初减少 44.5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参股公司上海固顶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发生了亏损，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进行了调整。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年末数较年初减少 75.6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未到期收款的票据较少。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年末数较年初增加 1,577,227.40 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应收理财产品利息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数较年初增加 52.9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可弥补亏损等暂时性差异增加，确认了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品牌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品牌战略，准确定位于“替代进口工具的品牌”，以产品品质和售后服务为依托，在消费者群体中建立了良好的品牌美誉度、信任度和忠诚度。公司上市后，企业影响力、品牌形象和产品的品牌附加值进一步得到提升。

依托已建立的品牌形象，公司不仅能够很好地开拓高效能专业电动工具市场，对进口工具实现替代，而且能够向附件及相关领域拓展，在市场开拓过程中形成良好的品牌效应。

2、渠道优势

公司自有品牌产品销售渠道主要以经销代理模式为主导，国内市场经销商分布广泛，且经销商经营能力和资质信用度都较高。经销商更贴近并了解当地消费市场，对于市场变化更为敏锐，能够更好地为用户服务，及时向公司反映市场信息，有助于公司及时调整优化营销策略。现传统五金工具渠道竞争愈发激烈，公司通过持续加强销售体系管理来提升市场占有率；随着电子商务的日益发展，公司同时在不断优化和完善电商平台的销售模式。

3、技术优势

作为中国电动工具行业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坚持自主创新，高度重视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和众多授权专利。公司长期致力于专业电动工具相关技术的研究和开发，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对各应用行业客户的需求有着深入的了解，能够紧密结合客户特点和市场特点研发产品。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公司将不断满足客户对于高效能专业电动工具的需求。

公司在长期产品开发中积累并加强了自身研发实力，吸引了众多国际品牌电动工具运营商的主动技术合作。产品的成功研发和投产，不但给公司业绩提供了有力帮助，同时也巩固并提高了公司在这些产品技术领域的领先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优化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专利并被受理37项，其中发明专利14项、实用新型专利15项；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专利授权16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专利6项；已授权的专利将有效保护公司的研发成果，并能有效巩固公司的产品技术领先优势，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参加了电动工具国家标准起草工作组，参与起草了相关电动工具国家标准。

4、团队及管理优势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规划，不断优化人才结构，吸引了大量高素质的各类技术研发人才及经营管理人才。产品研发、营销和管理等团队持续优化。

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高端研发人员和资深销售人员，在业界具有多年的丰富经验，具有较强的稳定性和凝聚力，对市场现状、客户需求、核心技术和发展趋势有着深刻的了解，可以准确清晰地把握公司的战略方向，确保公司持续快速增长；同时，公司团队对于公司理念和价值观的理解也在不断加强并深化，成为公司文化的有效传播途径。

公司通过适时推出股权激励计划，并通过建立和完善科学合理的绩效考评制度、薪酬奖励制度，提高人员的整体运作效率，确保核心人员的长期稳定，巩固积极良性的工作氛围，在留住人才回报人才的同时，提升公司的长期竞争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合理配置资源，提升内部管理，加快现有产品升级和新产品的开发，调整营销管理，加大海内外市场的开拓和巩固，进一步提升品牌优势和市场占有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4,914.18万元，同比去年同期增长4.17%；其中，实现外销业务销售收入39,033.89万元，同比去年同期下降5.96%；实现内销业务销售收入15,880.29万元，同比去年同期增长41.69%。

报告期内，发生销售费用3,835.39万元，同比去年同期减少11.77%；发生管理费用4,576.84万元，同比去年同期减少26.27%；发生财务费用1,338.41万元，同比去年同期增加248.00%，主要原因是美元贬值产生的汇兑损失增加。

报告期内，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产品价格调整致使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同时由于美元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损失增加，公司最终实现利润总额311.93万元，同比去年同期减少52.17%，实现营业利润319.66万元，同比去年同期减少31.1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44.03万元，同比去年同期减少28.93%。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既定的2017年度经营计划，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1、品牌及渠道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参展第三十一届中国国际五金博览会，举办2017年度经销商会议，打造“匠心质造”品牌形象，持续开展渠道地推活动，推广产品，树立形象，增加品牌曝光率；积极开展路演推广活动，拉近消费者与品牌距离。报告期内，公司举办全国多个市场的“匠心分销”活动，持续推出稀土无刷锂电冲击扳手、新型电圆锯、型材切割机等多款专业电动工具新品，大力开发分销客户群体，加大对专业电商客户的开拓，线上线下互助互动，联合促进销售和推广品牌，一系列市场活动，在业内得到了广大分销商及用户的肯定。

2、电动工具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计划，完成了电圆锯、砂光机、20V锂电冲击扳手、螺丝批和大功率钢材机的研发工作，轻型电锤系列和经济型角向磨光机已经开始小批试制，锂电角向磨光机和20V锂电电锤、20V锂电电钻、冲击电钻等新项目也进展顺利，同时公司其他优势产品的升级也在同步进行中。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优化了知识产权的管理工作，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专利并被受理37项，其中发明专利14项，实用新型专利15项；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专利授权16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专利6项；已授权的专利将有效保护公司的研发成果，并能有效巩固公司的产品技术领先优势，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参加了电动工具国家标准起草工作组，参与起草了相关电动工具国家标准。

3、生产管理方面

通过2016年度取得的经验，公司对精细化及智能化生产系统项目进行了部分合理化调整，使其更契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提高生产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人才引进，整合并调整部门人员，加强对生产管理人员进行管理理念、管理技能、管理工具使用的培训，逐步提高基层团队的执行能力和管理能力，提升一线员工的积极性和工作效率。

4、超募资金使用方面

2017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56,201,915.87元及超募资金专户后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该超募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017年9月12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17年10月31日，公司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超募资金专户资金余额56,603,411.36元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了该超募资金专户。

至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募集的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根据相关规定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也已经全部注销完毕,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专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5、工业智能化、信息化业务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 高端智能装备产业基金新投4个项目, 目前, 产业基金已投资的项目均正常运行中。

6、其他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 公司继续加强企业内部管理的改善, 执行轮岗制度、完善内部监督, 确保公司现有制度体系的完整性、有效性。各部门不断研究改进具体业务程序, 不断完善日常运营体系及监督体系。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 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49,141,829.59	100%	527,177,407.74	100%	4.17%
分行业					
电动工具行业	544,292,537.02	99.12%	523,629,071.28	99.36%	3.95%
其他行业	4,849,292.57	0.88%	3,548,336.46	0.67%	36.66%
分产品					
电动工具	524,539,900.52	95.52%	503,856,995.32	95.58%	4.10%
配件	19,752,636.50	3.60%	19,772,075.96	3.75%	-0.10%

其他业务	4,849,292.57	0.88%	3,548,336.46	0.67%	36.66%
分地区					
国内	158,802,891.09	28.92%	112,078,731.95	21.26%	41.69%
国外	390,338,938.50	71.08%	415,098,675.79	78.74%	-5.9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动工具行业	544,292,537.02	451,669,453.12	17.02%	3.95%	8.25%	-3.30%
分产品						
电动工具	524,539,900.52	435,611,486.93	16.95%	4.10%	8.41%	-3.30%
配件	19,752,636.50	16,057,966.19	18.70%	-0.10%	3.92%	-3.14%
分地区						
国内	153,953,598.52	136,039,904.66	11.64%	41.85%	58.38%	-9.22%
国外	390,338,938.50	315,629,548.46	19.14%	-5.96%	-4.75%	-1.0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电动工具行业	销售量	台	1,990,854	1,826,974	8.97%
	生产量	台	1,975,236	1,921,943	2.77%
	库存量	台	521,166	536,784	-2.9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动工具行业	原材料	355,150,158.47	78.63%	317,120,228.90	75.97%	11.99%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40,193,152.8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1.9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6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208,526,893.32	37.97%
2	客户 B	72,569,125.72	13.22%
3	客户 C	37,202,896.47	6.77%
4	客户 D	13,036,730.37	2.37%
5	客户 E	8,857,506.94	1.61%
合计	--	340,193,152.82	61.9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3,768,182.7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7.6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A 公司	18,970,668.20	5.24%
2	B 公司	13,190,015.43	3.64%
3	C 公司	10,908,203.88	3.01%
4	D 公司	10,846,344.01	3.00%
5	E 公司	9,852,951.26	2.72%
合计	--	63,768,182.78	17.6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8,353,890.63	43,472,766.92	-11.77%	
管理费用	45,768,393.55	62,076,428.11	-26.27%	
财务费用	13,384,055.97	-9,043,560.96	248.00%	财务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48.0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由于美元贬值，产生的汇兑损失增加。
税金及附加	5,625,491.64	4,199,432.07	33.96%	税金及附加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3.96%，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及印花税计入“税金及附加”科目。
所得税费用	-1,232,370.49	295,895.92	-516.49%	所得税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516.4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实现的利润减少，所得税费用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计划，完成了电圆锯、砂光机、20V锂电冲击扳手、螺丝批和大功率钢材机的研发工作，轻型电锤系列和经济型角向磨光机已经开始小批试制，锂电角向磨光机和20V锂电电锤、20V锂电钻、冲击电钻等新项目也进展顺利，同时公司其他优势产品的升级也在同步进行中。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优化了知识产权的管理工作，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专利并被受理37项，其中发明专利14项，实用新型专利15项；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专利授权16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专利6项；已授权的专利将有效保护公司的研发成果，并能有效巩固公司的产品技术领先优势，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参加了电动工具国家标准起草工作组，参与起草了相关电动工具国家标准。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60	158	16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81%	13.50%	11.16%
研发投入金额（元）	21,489,070.30	27,234,455.40	30,972,520.3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91%	5.17%	5.5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353,663.43	598,347,292.79	0.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657,789.54	520,825,046.21	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95,873.89	77,522,246.58	-25.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981,466.84	185,860,195.57	-44.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953,158.77	252,116,954.01	-38.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71,691.93	-66,256,758.44	23.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72,425.01	7,932,204.32	-15.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2,425.01	-7,932,204.32	15.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10,378.93	9,979,352.47	-194.3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减少44.5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收回投资较上年减少。

（2）本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38.9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

（3）本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94.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支付供应商到期贷款现金增加，加之报告期由于美元贬值，美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资产汇兑损失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5,769.59万元，本年净利润为435.16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本年净利润增加5,334.43万元，存在以上重大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加强信用管控，销售回款持续改善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971,795.40	287.63%	主要是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资产减值	1,718,247.83	55.09%	计提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以及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32,690.11	4.25%	主要是收到的手续费等与政府补助无关的其他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210,000.00	6.73%	主要是行政罚款。	否
其他收益	1,649,390.88	52.88%	主要是收到的政府补助收入。	否
资产处置收益	-39,459.88	-1.27%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29,278,648.18	17.88%	240,612,463.07	18.57%	-0.69%	
应收账款	167,204,900.18	13.04%	194,289,751.46	14.99%	-1.95%	
存货	158,662,947.05	12.37%	162,313,587.74	12.53%	-0.16%	
长期股权投资	1,272,972.72	0.10%	2,297,078.69	0.18%	-0.08%	长期股权投资年末数较年初减少 44.5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参股公司上海固顶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发生了亏损，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进行了调整。
固定资产	177,428,681.14	13.84%	196,502,277.87	15.16%	-1.32%	
在建工程	9,989,994.85	0.78%	9,216,816.96	0.71%	0.07%	
无形资产	50,076,607.91	3.90%	51,466,630.36	3.97%	-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17,743.22	0.41%	3,411,824.95	0.26%	0.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数较年初增加 52.9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待弥补亏损增加，确认了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利息	1,577,227.40	0.12%	0.00	0.00%	0.12%	应收利息年末数较年初增加 1,577,227.40 元,主要原因为: 报告期末应收理财产品利息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294,000,000.00	22.92%	238,000,000.00	18.37%	4.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3,784,091.81	11.21%	139,284,091.69	10.75%	0.46%	
应收票据	3,522,700.54	0.27%	14,465,207.90	1.12%	-0.85%	应收票据年末数较年初减少 75.65%, 主要原因为: 报告期末未到期收款的票据较少。
应交税费	9,168,184.40	0.71%	4,470,934.03	0.35%	0.36%	应交税费年末数较年初增加 105.06%, 主要原因为: 报告期末本公司应缴纳的增值税增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284,091.69	4,500,000.12					33,784,091.81
金融资产小计	29,284,091.69	4,500,000.12					33,784,091.81
上述合计	29,284,091.69	4,500,000.12					33,784,091.81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13,100,000.00	4,500,000.12	20,684,091.81				33,784,091.81	募集资金
合计	13,100,000.00	4,500,000.12	20,684,091.81	0.00	0.00	0.00	33,784,091.81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0年	公开发行 股票	67,185.18	5,660.3	73,470.26	0	0	0.00%	0	无	0
合计	--	67,185.18	5,660.3	73,470.26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资金 73,470.26 万元；其中承诺项目截止报告期末累计投入 27,409.92 万元，超募资金截止期末累计投入 46,060.34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产业化项目	否	15,453	15,453		16,438.08	106.37%	2013年10月31日	966.17	否	否
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	否	6,506.5	7,806.5		7,837.48	100.40%	2012年12月31日	182.61	否	否
专业电动工具研发中心项目	是	3,847	3,847		3,134.36	81.48%	201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5,806.5	27,106.5	0	27,409.92	--	--	1,148.78	--	--
超募资金投向										
收购豪迈资产业务		2,600	2,600		2,600	100.00%	2011年12月31日			
补充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投资额		1,300	1,300				2012年10月31日			
锐境达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800	2,800		2,8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5,000	30,660.34	5,660.34	30,660.34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1,700	47,360.34	5,660.34	46,060.34	--	--		--	--
合计	--	47,506.5	74,466.84	5,660.34	73,470.26	--	--	1,148.7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产业化项目：该项目已进入稳定的批量生产阶段。</p> <p>2、专业电动工具研发中心项目：经决议，该项目实施地点已变更至“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一并实施。一方面受到“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后期装修方案调整的影响，另一方面随着产业技术的不断升级，研发中心项目对设备的技术和选型要求也不断提升，因此研发中心项目的投入进度有所滞后。根据该项目的实际进度情况及合理预计，公司于2013年10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该项目的计划完成时间调整至2014年12月31日。</p> <p>3、3个承诺投资项目均已完成并结项。</p> <p>4、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产业化项目和高等级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均未达到预计收益，主要原因为：受国内外经济形势总体趋缓、市场需求疲软的影响，致使销售收入下降，从而导致这两个承诺项目效益未达到预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1、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2,8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该决议已履行完毕。</p> <p>2、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中的5,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决议已履行完毕。</p> <p>3、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中的2,600万元用于收购永康市豪迈工具有限公司的部分资产业务，该决议已履行完毕。</p>									

	<p>4、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1,300 万元补充“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资金缺口的决议，该决议已履行完毕，补充资金投入金额及其效益合并计入“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p> <p>5、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并经 201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8,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决议已履行完毕。</p> <p>6、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并经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1 亿元设立全资子公司。2014 年 6 月 9 日，全资子公司锐境达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止 2015 年已实缴注册资本金额 1 亿元，该决议已履行完毕。</p> <p>7、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风险可控及对外投资活动积极拓展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 1.69 亿元的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该决议已履行完毕。</p> <p>8、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并经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使用超募资金 1.2 亿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决议已履行完毕。</p> <p>9、经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在资金安全风险可控、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467 万元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该决议已履行完毕。</p> <p>10、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并经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56,201,915.87 元及超募资金专户后期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该超募资金专户；截止报告期末，该决议已履行完毕。</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12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专业电动工具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专业电动工具研发中心项目原实施地点为“上海市松江区松江 745-1 地块”，现变更实施地点为“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茸路 5 号 1-6、9 幢地块之内”，即把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一并实施。2012 年 4 月 10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详见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p>经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现已更名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沪众会字（2010）第 4067 号专项报告确认公司的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产业化项目先期投入 3,402.05 万元，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先期投入 3,474.65 万元，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并知会保荐代表人，于 2010 年 12 月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6,876.70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p>1、“专业电动工具研发中心”项目的结余为资金 1,136.09 万元。</p> <p>2、资金结余的原因：2012 年 4 月 10 日，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专业电动工具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专业电动工具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茸路 5 号”即“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一并实施。公司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后，充分利用了公司资源的合理配置、整体规划和一体化管理，节约了该项目的基建费用。</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动工具配件及附件、机械设备等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等	2,000,000	325,190,582.54	2,450,634.62	399,479,004.96	1,405,649.89	964,871.21
浙江锐奇工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动工具及其配件的生产销售、技术开发等	65,000,000	198,799,621.54	145,252,045.32	138,705,047.18	-882,561.54	-449,690.59
嘉兴汇能工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动工具及其配件的生产销售、技术开发等	16,000,000	19,342,245.74	12,168,973.00	0.00	3,071,864.99	3,071,864.99
锐境达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能机器人、自动化设备、传感器等的开发、设计，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100,000,000	117,827,516.18	112,656,493.23	0.00	-1,080,045.32	-1,082,941.6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全资子公司浙江锐奇工具有限公司，报告期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报告期亏损44.97万元。

全资子公司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报告期毛利率有所上升，由于汇兑损失增加等原因导致费用有所增加，报告期实现利润96.49万元。

全资子公司嘉兴汇能工具有限公司，由于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的减少，报告期实现利润307.19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始终紧紧围绕“专注于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走自有品牌道路”这两个核心要素，并坚持通过研发、自主创新，确立产品的技术和品质领先优势。在这一战略思想的指导下，公司将持续加大品牌投入，提升研发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加强电动工具行业的产业整合，并打造高素质、高效率的人员团队，严格贯彻执行公司的发展战略。同时，抓住国家产业升级的有利时机和“中国制造2025”的国家制造业蓝图，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加快在工业智能化、信息化领域的拓展。

（二）公司2018年度经营计划

1、持续加强品牌及渠道建设，巩固和扩大内外销市场的占有率。公司将持续加大对品牌主题“匠心质造”的宣传，大力开拓及打造品牌形象店，深化品牌主题及形象；继续开展全国专业市场路演活动，同时在全国设立专业的售后服务点，提升品牌服务形象。在渠道建设方面将持续加大地堆，开发线下分销渠道、线上电商团队渠道。积极参加全国地区性的专业五金展会，增加品牌曝光度；开展全国分销商会议的推广，持续推出新产品、拓宽产品线，巩固和扩大内外销市场。

2、电动工具研发方面，公司将着力开发高效率电动工具，逐步替代以前老产品，以迎合客户提高效率的需求。结合目前工具市场锂电池工具的发展趋势，公司将继续大力推进锂电池工具系列产品的研发；同时也将进一步加大在经济型云石机、电钻、角磨机、电磨以及锤镐等产品系列上的研发力度和研发速度；公司将开展《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贯标工作，继续优化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并将继续积极参与电动工具国家标准的起草工作。

3、生产管理方面，公司将继续优化部门职能和工作流程，提升工作效率。继续推进生产自动化建设，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加强人才引进，整合和协调部门人员，继续开展精益培训，提升人岗匹配度，提高管理能力和工作效率。

4、继续推动公司工业智能化、信息化业务的发展，持续推进高端智能装备产业基金的运作，不断进行技术积累和市场积累，以期在未来的产业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

5、其他管理方面，持续推进公司企业文化建设，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内控管理。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无异议的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4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306,338,4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595,076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独立董事发布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7年6月23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不满足解锁条件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了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减至305,408,800股。按照“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公司按最新股本计算的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05,408,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50456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2017年8月8日，本方案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1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05,408,8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3,054,088.00
可分配利润（元）	197,978,828.8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根据中国证监会进一步细化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指导性意见、《公司章程》和《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规定，结合公司 2017 年度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为更好地回馈股东，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提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05,408,8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54,088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p>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5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307,308,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合计转增460,962,000股，转增后的总股本将变更为768,270,000股。

2015年9月11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否决了该项利润分配预案。

2、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6年4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2016年3月31日总股本307,132,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142,64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

2016年5月6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3、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7年4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306,338,4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595,076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

2017年6月23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4、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8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305,408,8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54,088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

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的比例
2017年	3,054,088.00	4,440,322.62	68.78%	0.00	0.00%
2016年	4,595,076.00	6,247,896.64	73.55%	0.00	0.00%
2015年	6,142,640.00	7,678,884.56	79.99%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吴明厅；应媛琳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明厅、应媛琳夫妇承诺：本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行为，将来也不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拥有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核心人员。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10年10月13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吴明厅；应媛琳；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明厅、应媛琳夫妇及法人股东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源。	2010年10月13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吴明厅；应媛琳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明厅、应媛琳夫妇就避免关联交易问题，向公司承诺如下：1、本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在本人作为公司	2010年10月13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附属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及附属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平、合理、通常的商业准则进行。 3、本人承诺不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吴明厅；应媛琳	其他承诺	公司前身上海锐奇工具有限公司 2006 年度、2007 年度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法律依据是上海市地方规范性文件，但该规范性文件与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存在按国家法定税率补缴 2006 年度、2007 年度企业所得税的风险。对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明厅、应媛琳夫妇已作出《关于补缴企业所得税的承诺》，承诺若出现公司被税务主管部门认为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而被要求按国家法定税率补缴 2006 年度、2007 年度企业所得税的情况，则需补缴的税款以及可能产生的滞纳金及罚金全部由吴明厅、应媛琳夫妇承担。	2010 年 10 月 1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吴明厅；应媛琳	其他承诺	2007 年以来，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城镇户口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明厅、应媛琳夫妇出具了《关于住房公积金问题的承诺函》，承诺：若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公司应为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因此招致处罚的、或公司受到任何权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的有关住房公积金的主张的，则其本人将在无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无条件地全额承担需补缴的住房公积金款项、需向相关权益方支付的补偿或赔偿款项、以及可能据此产生的滞纳金及罚金等全部费用。	2010 年 10 月 1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	2014 年 04 月 02 日	2019-08-22	正常履行中

			供担保。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及直系近亲属均未参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参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未同时参与其他任何上市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已经参与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均未同时参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公司承诺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2016 年 04 月 11 日	2017-04-10	已履行完毕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公司承诺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包括财务性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2017 年 09 月 12 日	2018-09-12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颁布了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p> <p>根据前述规定，公司调整了财务报表。</p>	<p>2017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13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如下：合并利润表中，其他收益1,649,390.88元，公司利润表中，其他收益1,279,335.00元。</p>
<p>2017年4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p> <p>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p> <p>根据上述规定，公司调整了财务报表。</p>	<p>2018年4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2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如下：合并利润表及公司利润表中，本年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39,459.88元；上年“营业外支出”减少167,070.89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167,070.89元。</p>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莫旭巍、蒯蕊苡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年、3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 成预计 负债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 裁)判决执 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年2月,公司收到了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位投资者提起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的诉讼文书[案号分别为(2017)沪01民初64号和65号]	9.23	否	已于2018年1月31日终审裁定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一审裁定:原告当庭明确,其主张两被告因虚假陈述行为应承担赔偿责任的依据为深交所作出的纪律处分决定。鉴于深交所并非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派出机构,故其并非司法解释规定的享有行政处罚权的机关。因此,原告提起本案诉讼尚未满足虚假陈述行为须经有关机关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刑事处罚这一法定前置要件。据此裁定:驳回原告的起诉。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终审裁定:本院认为,《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中对这类案件的立案受理条件作出了特别规定,该规定现行有效,并未明文予以废止,法院在受理活动中仍应遵循。一审法院以欠缺前置条件为由,驳回原告的起诉,于法有据,并无不当。综上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无		

2017年7月和10月，公司分别收到了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7位投资者和3位投资者提起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的诉讼文书[案号分别为：(2017)沪01民初434-436号，(2017)沪01民初438-441号，(2017)沪01民初562-563号，(2017)沪01民初899号]	52.22	否	2018年1月24日开庭	无	无		
2017年9月，公司收到了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1位投资者提起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的诉讼文书[案号为(2017)沪01民初913号]	4.02	否	2018年4月13日开庭	无	无		
2017年10月，公司收到了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1位投资者提起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的诉讼文书[案号为(2017)沪01民初1043号]	1.13	否	2017年11月30日开庭	无	无		
2018年1月，公司收到了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1位投资者提起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的诉讼文书[案号为(2018)沪01民初1号]	1.31	否	尚未确定开庭时间	无	无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2017年4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拟回购注销4名因个人原因离职的激励对象持有的20.4万股限制性股票；因2016年度公司财务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董事会拟回购注销所有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三个解锁期对应的72.56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2.96万股。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的法律意见书。

2017年6月23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2018年4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四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因2017年度公司财务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董事会将回购注销所有激励对象持有的第四个解锁期对应的145.12万股限制性股票。

因公司于2015年6月19日实施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2016年7月5日实施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2017年8月8日实施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方法和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将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2.2199026元/股。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的法律意见书。

上述事项已公告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2、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2017年度实际摊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成本费用为-32.79万元。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2日	10,000	2017年06月30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4,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4,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4,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8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4,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4,00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超募资金	5,4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9,400	29,400	0
合计		34,800	29,4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宗旨和理念

公司秉承“标新、守正、勤勉、融合”的价值观和“共创工作价值、共享工作乐趣”的理念，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承担对员工、供应商、客户和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社会责任。

(2)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制度、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坚持规范运作；依法召开股东大会，积极主动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障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及分红权的实现，积极实施现金分红政策，确保股东投资回报；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及治理结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股东披露信息，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待全体投资者，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财务政策稳健，资产、资金安全，无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在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兼顾债权人的利益。

(3)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关注员工的综合能力提升和个人职业发展，努力实现让每一位员工都能充分体现自我价值，达到个人职业生涯规划与企业发展目标的最大契合，使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尊重和维护员工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严格遵守《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所有员工均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规定和标准为员工提供福利保障，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4)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将诚信经营作为企业发展之基，努力提升管理水平和创新能力，增强公司核心业务竞争力，以市场和客户的需求为向导，通过持续创新及提高产品质量、服务和价值来满足用户需求；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合作共赢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与之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的合法权益。

(5) 公共关系、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最大化的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公司进步与社会、环境的协调发展，实现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2017年2月，公司收到松江区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16年4月27日，区环保执法人员对你单位位于松江区新桥镇新茸路5号的场所进行现场检查，经调查核实，你单位于2016年3月29日将生产过程中的危险废物委托给无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非法处置。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五十七条第三款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七十五条第一款第五项的规定，本局决定对你单位作出以下行政决定：罚款人民币贰拾万元整。

公司已经按规定缴纳了罚款。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股份质押情况

1、瑞浦投资股份质押情况

2017年1月19日，瑞浦投资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1,895万股质押给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7年1月19日起至2018年1月19日止。

2018年1月15日，瑞浦投资将上述质押的公司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业务，质押期限延至2018年7月19日止；为满足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需求，同时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540万股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

上述事项已公告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2、吴明厅股份质押情况

2017年3月6日，吴明厅先生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1,500万股质押给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7年3月6日起至2018年3月6日止。

2018年1月31日，由于市场波动股价下跌，吴明厅先生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200万股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

2018年2月6日，由于市场波动股价下跌，吴明厅先生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400万股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

2018年3月6日，吴明厅先生将上述质押的公司股份共计2,100万股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业务。

上述事项已公告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二) 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1、超募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1) 2016年10月27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资金安全风险可控、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467万元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购买一年期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16年12月28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67),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蕴通财富·日增利88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金额为0.54亿元, 起始日为2016年12月29日, 到期日为2017年3月27日, 年化收益率为3.5%。

2017年3月30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6),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蕴通财富·日增利89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金额为0.54亿元, 起始日为2017年3月30日, 到期日为2017年6月27日, 年化收益率为3.7%。

2017年6月28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3),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蕴通财富·日增利50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金额为0.54亿元, 起始日为2017年6月28日, 到期日为2017年8月17日, 年化收益率为4.1%。

2017年8月21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9),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蕴通财富·日增利65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金额为0.54亿元, 起始日为2017年8月22日, 到期日为2017年10月26日, 年化收益率为4.1%。

2、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1) 2016年8月25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资金安全风险可控、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购买一年期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16年9月1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3),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蕴通财富·日增利39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金额为1.2亿元, 起始日为2016年9月1日, 到期日为2016年10月10日, 年化收益率为3%。

2016年12月28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67),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蕴通财富·日增利89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金额为1.84亿元, 起始日为2016年12月28日, 到期日为2017年3月27日, 年化收益率为3.5%。

2017年3月30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6),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蕴通财富·日增利89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金额为1.84亿元, 起始日为2017年3月30日, 到期日为2017年6月27日, 年化收益率为3.7%。

(2) 2017年4月20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资金安全风险可控、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5亿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购买一年期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17年6月28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3),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蕴通财富·日增利50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金额为1.84亿元, 起始日为2017年6月28日, 到期日为2017年8月17日, 年化收益率为4.1%。

2017年6月29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4),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兴业银行“金雪球-悦悦”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 金额为0.4亿元, 起始日为2017年6月30日, 到期日为2017年7月31日, 年化收益率为4.6%。

2017年8月2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8),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兴业银行“金雪球-悦悦”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 金额为0.4亿

元，起始日为2017年8月2日，到期日为2017年11月2日，年化收益率为4.5%。

2017年8月2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蕴通财富·日增利92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1.84亿元，起始日为2017年8月22日，到期日为2017年11月22日，年化收益率为4.15%。

（3）2017年10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基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使用3.5亿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资金安全风险可控、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增加不超过1.5亿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即合计使用不超过5亿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一年期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17年11月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6），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蕴通财富·日增利90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0.7亿元，起始日为2017年11月2日，到期日为2018年1月31日，年化收益率为4.2%。

2017年11月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7），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凡资产管理96天安赢第177期对公款”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0.4亿元，起始日为2017年11月8日，到期日为2018年2月12日，年化收益率为4.2%。

2017年11月2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9），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蕴通财富·日增利91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1.84亿元，起始日为2017年11月23日，到期日为2018年2月22日，年化收益率为4.3%。

2018年2月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蕴通财富·日增利77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0.5亿元，起始日为2018年2月2日，到期日为2018年4月20日，年化收益率为4.4%。

2018年2月2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蕴通财富·日增利56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为1.8亿元，起始日为2018年2月23日，到期日为2018年4月20日，年化收益率为4.5%。

（三）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17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56,201,915.87元及超募资金专户后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该超募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017年9月12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17年10月31日，公司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超募资金专户资金余额56,603,411.36元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了该超募资金专户。

至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募集的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根据相关规定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也已经全部注销完毕，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专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上述事项已公告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5,865,421	31.29%	0	0	0	-1,143,150	-1,143,150	94,722,271	31.0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95,865,421	31.29%	0	0	0	-1,143,150	-1,143,150	94,722,271	31.0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2,304,096	10.55%	0	0	0	0	0	32,304,096	10.58%
境内自然人持股	63,561,325	20.75%	0	0	0	-1,143,150	-1,143,150	62,418,175	20.44%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10,472,979	68.71%	0	0	0	213,550	213,550	210,686,529	68.99%
1、人民币普通股	210,472,979	68.71%	0	0	0	213,550	213,550	210,686,529	68.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06,338,400	100.00%	0	0	0	-929,600	-929,600	305,408,8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激励对象王美杰、杨喆、唐文杰、孙勇4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由公司回购注销4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0.4万股。

(2)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因2016年度公司财务业绩考核未达标，对应的第三个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不满足解锁条件，所有激励对象考核当年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2.56万股均不得解锁，由公司回购注销。

(3) 吴霞钦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和财务负责人职务（仍在公司任职），其持有公司股份中的9.785万股流通股份被锁定。

(4) 吴霞钦离职高管股份锁定期满，其持有的31.14万股公司股份解锁为流通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4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激励对象王美杰、杨喆、唐文杰、孙勇4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由公司回购注销4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0.4万股；因2016年度公司财务业绩考核未达标，对应的第三个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不满足解锁条件，所有激励对象考核当年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2.56万股均不得解锁，由公司回购注销。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4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激励对象王美杰、杨喆、唐文杰、孙勇4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由公司回购注销4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0.4万股；因2016年度公司财务业绩考核未达标，对应的第三个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不满足解锁条件，所有激励对象考核当年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2.56万股均不得解锁，由公司回购注销。

年2017年6月23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吴明厅	60,750,000	0	0	60,750,000	高管锁定	每年仅持股总数的 25%可流通。
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	32,304,096	0	0	32,304,096	高管锁定	每年仅持股总数的 25%可流通。
吴霞钦	273,550	311,400	97,850	40,000	离职高管锁定及满锁定期解锁、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20,000 股）	股权激励不满足解锁条件，将回购注销剩余 40,000 股限制性股票。
马国刚	426,000	0	0	284,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 142,000 股）	股权激励不满足解锁条件，将回购注销剩余 284,000 股限制性股票。
项君	216,975	0	0	216,975	高管锁定	每年仅持股总数的 25%可流通。

应小勇	280,800	0	0	187,2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93,600股)	股权激励不满足解锁条件,将回购注销剩余187,200股限制性股票。
应英	120,000	0	0	80,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40,000股)	股权激励不满足解锁条件,将回购注销剩余80,000股限制性股票。
朱贤波	96,000	0	0	64,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32,000股)	股权激励不满足解锁条件,将回购注销剩余64,000股限制性股票。
王骏	72,000	0	0	48,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24,000股)	股权激励不满足解锁条件,将回购注销剩余48,000股限制性股票。
施丽群	72,000	0	0	48,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24,000股)	股权激励不满足解锁条件,将回购注销剩余48,000股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1,254,000	0	0	700,000	股权激励锁定(因不满足解锁条件,本期回购注销554,000股)	股权激励不满足解锁条件,将回购注销剩余700,000股限制性股票。
合计	95,865,421	311,400	97,850	94,722,27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激励对象王美杰、杨喆、唐文杰、孙勇4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由公司回购注销4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0.4万股。

(2)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因2016年度公司财务业绩考核未达标,对应的第三个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不满足解锁条件,所有激励对象考核当年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2.56万股均不得解锁,由公司回购注销。

(3) 吴霞钦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和财务负责人职务(仍在公司任职),其持有公司股份中的9.785万股流通股份被锁定。

(4) 吴霞钦离职高管股份锁定期满,其持有的31.14万股公司股份解锁为流通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8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3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明厅	境内自然人	26.52%	81,000,000	0.00	60,750,000	20,250,000	质押	15,000,000
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0%	43,072,128	0.00	32,304,096	10,768,032	质押	18,950,000
吴晓婷	境内自然人	3.93%	12,000,000	0.00	0	12,000,000		
应媛琳	境内自然人	3.90%	11,900,000	0.00	0	11,900,000		
应业火	境内自然人	3.11%	9,500,000	0.00	0	9,500,000		
彭皓喆	境内自然人	1.50%	4,591,500	4,591,500	0	4,591,500		
吴晓依	境内自然人	0.92%	2,800,000	0.00	0	2,800,000		
杨利民	境内自然人	0.63%	1,936,000	1,936,000	0	1,936,000		
郭学东	境内自然人	0.51%	1,571,200	-2,050,600	0	1,571,200	质押	830,700
陈鹏	境内自然人	0.51%	1,556,000	1,556,000	0	1,556,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吴明厅与应媛琳为夫妻关系，吴晓依、吴晓婷为吴明厅和应媛琳之女，应业火为应媛琳之父，瑞浦投资为吴明厅控制的公司。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吴明厅	20,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50,000					
吴晓婷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应媛琳	1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00,000					
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	10,768,032	人民币普通股	10,768,032					
应业火	9,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500,000					

彭皓喆	4,591,500	人民币普通股	4,591,500
吴晓依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杨利民	1,9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6,000
郭学东	1,57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1,200
陈鹏	1,5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6,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吴明厅与应媛琳为夫妻关系，吴晓依、吴晓婷为吴明厅和应媛琳之女，应业火为应媛琳之父，瑞浦投资为吴明厅控制的公司。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p>股东杨利民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30,000 股，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906,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936,000 股。</p> <p>股东郭学东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1,360,800 股，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10,4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571,200 股。</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吴明厅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吴明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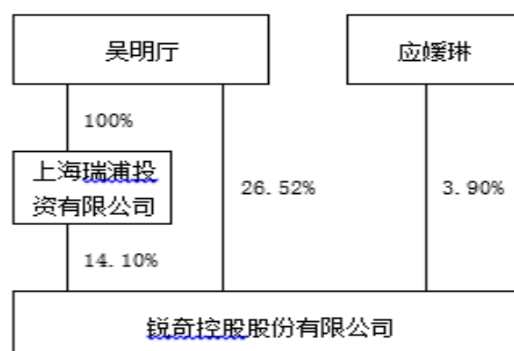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吴明厅、应媛琳夫妇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吴明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吴明厅与应媛琳为夫妻关系。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	吴明厅	2008 年 06 月 24 日	8,500,000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商品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产品营销策划、展览展示服务、礼仪服务、文化交流艺术活动策划、大型活动策划（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吴明厅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08年11月25日	2021年02月07日	81,000,000	0	0	0	81,000,000
应小勇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08年11月25日	2021年02月07日	300,800	0	20,000	-93,600	187,200
朱贤波	董事	现任	男	46	2014年01月29日	2021年02月07日	128,000	0	0	-32,000	96,000
项君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7	2014年11月28日	2021年02月07日	289,300	0	0	0	289,300
吴霞钦	董事、财务负责人	离任	女	44	2008年11月25日	2017年05月04日	371,400	0	0	-20,000	351,400
吴正春	董事	离任	男	47	2015年04月30日	2017年05月04日	0	0	0	0	0
陈海燕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女	44	2016年05月30日	2017年05月04日	0	0	0	0	0
楼可仁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6	2008年11月25日	2021年02月07日	0	0	0	0	0
沈伟华	监事	现任	男	39	2011年04月15日	2021年02月07日	0	0	0	0	0
应夏燕	监事	现任	女	37	2013年11月12日	2021年02月07日	0	0	0	0	0
张晓荣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0	2014年11月28日	2018年02月07日	0	0	0	0	0
王政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2	2014年11月28日	2018年02月07日	0	0	0	0	0
方少华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6	2014年11月28日	2018年02月07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82,089,500	0	20,000	-145,600	81,923,9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海燕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7年05月05日	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且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吴霞钦	董事、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17年05月05日	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职务，但仍任在公司任职
吴正春	董事	离任	2017年05月05日	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且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非独立董事

吴明厅：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居留权，高级经济师，上海交通大学、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总经理班高级研修生。1989年至1992年在永康微型电机厂从事销售工作，1992年至1996年在江南电动工具厂负责销售工作，1996年至1998年任永康市博大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1998年起担任浙江博大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年起担任锐奇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08年起任锐奇股份董事长、总经理。吴明厅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锐境达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擎宝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动工具分会副理事长。

应小勇：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至2008年11月历任锐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加工部经理、生产副总，2008年11月起任锐奇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吴霞钦：女，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SIFM），会计师。2001年至2008年11月历任锐奇有限会计主管、财务部经理，2008年11月至2017年5月任锐奇股份董事、财务负责人。

朱贤波：男，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08月至2006年09月在牧田（中国）有限公司任质量管理部科长，2006年09月至2011年09月在牧田（昆山）有限公司任质量管理部主管，2011年10月起先后任职于锐奇股份品管中心和研发中心。2013年5月起任电动工具全国标准化委员会委员。2014年1月起任锐奇股份董事。

项君：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至2006年在上海通用汽车公司生产部任职，2006年至2011年在上海驰剑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销售部任职，2011年至2013年在浙江朗德工具有限公司生产部和采购部任职，2013年至2014年10月在百能（上海）工具有限公司任职，2014年10月至今，在锐奇股份采购部任职，2014年11月起任锐奇股份董事，2015年1月起任锐奇股份副总经理。

吴正春：男，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江西铜业公司质量经理，上海精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顾问，福兴工业（上海）有限公司运营总监、英格索兰（吴江）工业设备有限公司精密机加工工厂经理，康明斯发电机技术（中国）有限公司厂长，2015年4月至2017年5月任锐奇股份董事。

2、独立董事

张晓荣：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居留权，大专学历，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1989年至1994年在上海市审计局任职，1994年至1995年在上海东方明珠国际交流公司任职，1995年2月至2014年1月在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改名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任副主任会计师，2014年1月今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主任会计师。2008年9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目前任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11月至2018年2月任锐奇股份独立董事。

方少华：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国际注册高级金融分析师（CFA）。历任全球四大会计师事务所安永（上海）咨询经理，德勤（上海）资深经理，海通开元投资副总裁等。有超过18年的从业经历，在企业战略、财务管理、风险管理、兼并收购等领域及私募股权投资、资本运作方面有非常丰富的经验。2013年11月至今任中孚和泰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2年7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目前任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11月至2018年2月任锐奇股份独

立董事。

王 政：男，1966年出生，美国国籍，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美国加州大学统计学、计算机专业硕士、博士。2004年至2006年在Midway Group任部门副总裁，2006年至2008年在美国摩根大通任部门副总裁，2008年至2009年在湘财证券任首席风险官，2009年今任国泰君安证券任部门总经理。2010年11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2014年11月至2018年2月任锐奇股份独立董事。

3、监事简历

楼可仁：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至今在锐奇股份先后从事品质管理及采购工作。2008年11月至今任锐奇股份监事会主席。

沈伟华：男，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7月至2003年7月任职于东陶机器（上海）有限公司，2003年8月至2007年2月任职于上海春欣净化技术有限公司，2007年3月至2008年9月任职于上海泰隆汽车饰品有限公司开发课技术主管，2008年10月至今任职于锐奇股份研发部，2011年4月起任锐奇股份监事。

应夏燕：女，198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8月至2012年10月在思考电机（上海）有限公司任品质管理部课长，2012年10月起在锐奇股份任营销中心经理助理，2013年11月起任锐奇股份监事。

4、高管

吴明厅：简历见上。

应小勇：简历见上。

吴霞钦：简历见上。

项 君：简历见上。

陈海燕：女，1974年5月出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金融系。2000年4月及2002年9月分别获得全国证券、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曾任辽宁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总部驻上海证券交易所场内交易代表、客户主管；上海泰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东银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市场部经理。2005年9月至2013年9月，历任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3年9月至2016年4月任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5月至2017年5月任锐奇股份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明厅	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02年12月12日		否
吴明厅	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08年06月24日		否
吴明厅	锐境达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4年06月12日		否
吴明厅	上海擎宝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4年08月21日		否
张晓荣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2014年01月01日		是
张晓荣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6月02日		是
张晓荣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4月04日		是

张晓荣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7月02日		是
张晓荣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5月13日	2017年12月16日	是
方少华	中孚和泰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3年11月01日		是
方少华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9月10日		是
方少华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5月23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11月18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吴明厅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对公司董事应小勇、朱贤波、吴霞钦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2016年12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1、对锐奇股份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30万元罚款。2、对吴明厅给予警告，并处以15万元罚款。3、对吴霞钦给予警告，并处以10万元罚款。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董事、监事无职务津贴，在公司担任其他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

确定依据：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结合公司盈利水平及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考核情况确定并发放。

实际支付情况：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报酬已经按公司规定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明厅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2	现任	49.2	否
应小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28.4	否
朱贤波	董事	男	46	现任	22.91	否
项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7	现任	18	否
吴霞钦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44	离任	20.4	否
吴正春	董事	男	47	离任	5.4	否
陈海燕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4	离任	13.75	否
楼可仁	监事会主席	男	36	现任	6	否
沈伟华	监事	男	39	现任	12.6	否

应夏燕	监事	女	37	现任	11.11	否
张晓荣	独立董事	男	50	离任	6	否
王政	独立董事	男	52	离任	6	否
方少华	独立董事	男	46	离任	6	否
合计	--	--	--	--	205.7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应小勇	董事、副总经理	0	0			280,800	0	0		187,200
朱贤波	董事	0	0			96,000	0	0		64,000
吴霞钦	原董事、原财务负责人	0	0			60,000	0	0		40,000
合计	--	0	0	--	--	436,800	0	0	--	291,200
备注(如有)	应小勇、朱贤波、吴霞钦期初及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均为未解锁股份。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5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48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48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903
销售人员	147
技术人员	324
财务人员	25

行政人员	55
其他管理人员	26
合计	1,48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50
大专学历	241
大专以下学历	1,089
合计	1,480

2、薪酬政策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结合公司经营绩效和盈利水平、胜任能力和岗位绩效考核等情况确定并执行，以提升经营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和职业化。

其他员工：针对不同部门和岗位实行针对性的绩效管理标准及考核办法，将公司业绩与员工绩效关联，人力资源部根据各部门和岗位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并执行，以有效激励员工，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

公司将以建立公平、合理的薪酬绩效体系为目标，不断提升内部公平性和合理性，并保持合适的竞争性。

3、培训计划

在对历年培训开发工作进行评估的基础上，根据公司战略规划、行业发展动态和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培训要求，进而制定《科技人员与管理人员培养进修计划》、《关键岗位技能提升培训计划》、《技术工人多技能训练计划》，由人力资源部组织落实，跟踪培训效果，并做必要的增补和调整。

内部培训：不断加强内部培训和开发能力。引进行业技术和管理专家授课的同时鼓励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骨干走上讲台，并更多地运用内部经验分享、案例研讨等方式，不断激发员工潜能，融合经营智慧，沉淀企业文化。

外部培训：对一些专业性较强或要求较高的培训需求，则会选择外部专业课程或外部指定培训课程，如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监管要求或最新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董监高培训；报告期内组织多人次高级管理人员、技术人员进行外部培训，以提高管理队伍的整体理论水平，取得了良好效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003,417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8,536,015.0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2、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系统，具备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

1、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和领取报酬；公司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公司已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体系及工资管理体系。

2、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与公司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之间资产相互独立。

3、财务独立。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开设有独立的银行帐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4、机构独立。

公司不断完善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为架构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并根据企业发展情况调整优化，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开展工作，相互独立、协作和制约。

5、业务独立。

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拥有独立的业务系统；独立地对外签署合同，独立采购、生产并销售公司产品；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0.77%	2017 年 06 月 23 日	2017 年 06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82%	2017 年 09 月 12 日	2017 年 09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晓荣	3	0	3	0	0	否	1
方少华	3	0	3	0	0	否	1
王政	3	0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务，认真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同时也发挥专业知识特长提出了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和生产经营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并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各委员会相关实施细则。专门委员会的设立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更有效地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进一步加强董事会对公司经营、运作的监督和指导，在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防范、董监高人员选聘任用、高管绩效激励与考核、公司战略规划研究与制订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公司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共召开会议3次：修订了《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对公司内审报告、内部控制、财务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了审核，针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与公司管理层及时进行有效的沟通，并协助外部审计机构在公司审计工作的开展，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公司提名委员会2017年度共召开会议1次：修订了《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符合任职条件，胜任目前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了提名委员会的责任与义务。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7年度共召开会议1次：修订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情况进行了审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

公司战略委员会2017年度共召开会议1次：修订了《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

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公司现有的考核及激励约束机制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及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

公司2017年度能严格按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有关激励考核制度执行，考核及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25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7.91%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p> <p>(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p> <p>(2)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3)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p> <p>(4)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2、重要缺陷：</p> <p>(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3) 对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未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未实施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4) 不能合理保证财务报告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3、一般缺陷：</p> <p>(1) 不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p>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p>(1) 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p> <p>(2) 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p> <p>(3) 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p> <p>(4) 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p> <p>(5) 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p>
定量标准	<p>1、重大缺陷：</p> <p>(1) 营业收入总额的 1%≤错报 且 1000 万≤错报</p> <p>(2) 利润总额的 5%≤错报 且 500 万≤错报</p> <p>2、重要缺陷：</p>	<p>1、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500 万元以上，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p> <p>2、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100 万元-500 万元（含 500 万元），受到国家政</p>

	<p>(1)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 且 500 万≤错报<1000 万</p> <p>(2)利润总额的 2.5%≤错报<利润总额的 5% 且 250 万≤错报<500 万</p> <p>3、一般缺陷:</p> <p>(1)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且 错报<500 万</p> <p>(2) 错报<利润总额的 2.5% 且 错报<250 万</p>	<p>府部门处罚且对公司造成了一定的负面影响。</p> <p>3、一般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100 万元 (含 100 万元) 以下, 受到省级 (含省级) 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会字(2018)第 065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莫旭巍、蒯意苒

审计报告正文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奇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锐奇股份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锐奇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

1、事项描述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锐奇股份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余额合计为21,260.26万元，坏账准备合计为1,335.64万元。由于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较高，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专业判断，我们将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相关会计政策详见附注3.10；关于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详见附注5.3应收账款、附注5.6其他应收款（以下合称“应收款项”）。

2、审计应对

（1）对锐奇股份信用政策及应收款项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分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款项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通过分析锐奇股份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4）分析计算锐奇股份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款项余额之间的比率，结合合同约定的信用期限，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5）获取锐奇股份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二）存货跌价准备

1、事项描述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锐奇股份存货账面余额16,031.71万元，存货跌价准备165.42万元。公司的存货按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产成品和库存商品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对于合并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会计政策详见附注3.11.3；关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详见附注5.7存货。

2、审计应对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将管理层确定可变现净值时的估计售价、销售费用等与实际发生额进行核对，以评价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做出的判断是否合理；

（3）结合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并对长库龄存货进行重点检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分析其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4）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的变化情况，分析存货跌价准备变化的合理性。

（5）获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对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及存货减值计提金额进行复核。

四、其他信息

锐奇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锐奇股份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锐奇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锐奇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锐奇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锐奇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锐奇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

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锐奇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锐奇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9,278,648.18	240,612,463.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22,700.54	14,465,207.90
应收账款	167,204,900.18	194,289,751.46
预付款项	6,830,292.08	7,330,044.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577,227.4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041,301.04	34,843,753.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8,662,947.05	162,313,587.74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4,000,000.00	238,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893,118,016.47	891,854,807.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3,784,091.81	139,284,091.6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72,972.72	2,297,078.6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7,428,681.14	196,502,277.87
在建工程	9,989,994.85	9,216,816.9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076,607.91	51,466,630.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17,743.22	3,411,824.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68,372.00	1,848,728.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9,338,463.65	404,027,448.62
资产总计	1,282,456,480.12	1,295,882,256.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4,602,463.13	133,128,672.03
应付账款	112,424,925.12	89,010,731.41

预收款项	4,468,996.62	6,190,520.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726,015.15	7,215,805.12
应交税费	9,168,184.40	4,470,934.0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551,227.78	12,701,712.4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5,941,812.20	252,718,375.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00,000.00	4,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71,022.95	4,046,022.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71,022.95	8,246,022.92
负债合计	244,712,835.15	260,964,398.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5,408,800.00	306,338,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5,115,556.20	476,591,418.76
减：库存股	3,221,522.66	5,320,964.67
其他综合收益	15,513,068.86	12,138,068.7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530,435.76	41,327,582.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4,808,658.22	205,166,006.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9,154,996.38	1,036,240,511.39
少数股东权益	-1,411,351.41	-1,322,653.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7,743,644.97	1,034,917,858.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82,456,480.12	1,295,882,256.51

法定代表人：吴明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明厅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长青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027,001.58	43,198,403.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26,401.28	13,765,207.90
应收账款	304,465,088.28	322,400,502.12
预付款项	6,552,373.73	7,187,046.64
应收利息	1,577,227.40	
应收股利	7,173,272.74	17,371,820.74
其他应收款	200,157.12	361,390.31
存货	138,935,591.73	135,600,562.85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4,000,000.00	238,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77,557,113.86	777,884,934.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6,806,762.56	266,806,762.5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6,610,005.34	109,302,816.81
在建工程	1,935,619.53	1,164,095.1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085,069.94	9,493,621.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21,336.55	2,186,829.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000.00	1,308,813.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8,838,793.92	490,262,938.60
资产总计	1,256,395,907.78	1,268,147,873.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332,438.11	70,228,543.90
应付账款	80,300,326.29	62,826,579.90
预收款项	1,723,250.13	3,131,419.39
应付职工薪酬	4,825,494.55	6,259,280.05
应交税费	8,869,105.41	4,020,754.4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6,842,722.93	79,706,424.73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7,893,337.42	226,173,002.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00,000.00	4,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00,000.00	4,200,000.00
负债合计	221,493,337.42	230,373,002.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5,408,800.00	306,338,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3,206,028.37	494,681,890.93
减：库存股	3,221,522.66	5,320,964.6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530,435.76	41,327,582.02
未分配利润	197,978,828.89	200,747,962.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4,902,570.36	1,037,774,870.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6,395,907.78	1,268,147,873.1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49,141,829.59	527,177,407.74
其中：营业收入	549,141,829.59	527,177,407.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6,526,992.37	525,788,902.77
其中：营业成本	451,676,912.75	417,451,787.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625,491.64	4,199,432.07
销售费用	38,353,890.63	43,472,766.92
管理费用	45,768,393.55	62,076,428.11
财务费用	13,384,055.97	-9,043,560.96
资产减值损失	1,718,247.83	7,632,049.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71,795.40	3,422,322.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24,105.97	-1,426,726.4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459.88	-167,070.89
其他收益	1,649,390.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96,563.62	4,643,756.90
加：营业外收入	132,690.11	2,177,397.35
减：营业外支出	210,000.00	30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19,253.73	6,521,154.25
减：所得税费用	-1,232,370.49	295,895.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51,624.22	6,225,258.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51,624.22	6,225,258.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40,322.62	6,247,896.64
少数股东损益	-88,698.40	-22,638.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75,000.09	-11,786,931.2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75,000.09	-11,786,931.23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75,000.09	-11,786,931.2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75,000.09	-11,786,931.23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726,624.31	-5,561,672.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815,322.71	-5,539,034.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698.40	-22,638.3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吴明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明厅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长青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16,921,398.61	425,149,699.37
减：营业成本	351,946,104.46	325,657,684.51
税金及附加	3,344,086.50	3,136,998.46
销售费用	28,031,414.41	32,450,971.77
管理费用	41,036,575.59	54,770,089.42
财务费用	-552,636.22	-2,222,026.50
资产减值损失	3,748,399.12	4,082,490.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95,901.37	4,849,049.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459.88	-167,070.89
其他收益	1,279,335.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3,231.24	11,955,469.86
加：营业外收入	119,160.13	1,294,947.60
减：营业外支出	201,000.00	3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1,391.37	12,950,417.46
减：所得税费用	-1,507,146.06	133,151.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8,537.43	12,817,266.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8,537.43	12,817,266.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28,537.43	12,817,266.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3,430,356.66	545,800,844.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063,488.34	47,838,749.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9,818.43	4,707,699.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353,663.43	598,347,292.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7,930,294.05	308,585,363.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724,999.99	116,619,306.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426,308.94	26,718,834.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76,186.56	68,901,541.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657,789.54	520,825,04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95,873.89	77,522,246.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000,000.00	16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18,673.97	6,325,721.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2,792.87	534,473.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981,466.84	185,860,195.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53,158.77	13,116,954.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23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953,158.77	252,116,954.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71,691.93	-66,256,758.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94,817.17	6,142,636.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7,607.84	1,789,56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72,425.01	7,932,204.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2,425.01	-7,932,204.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62,135.88	6,646,068.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10,378.93	9,979,352.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304,229.81	197,324,877.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893,850.88	207,304,229.8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7,538,106.57	356,654,327.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1,175.36	71,060,796.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9,099,281.93	427,715,123.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0,056,313.75	251,931,067.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119,620.74	101,847,256.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34,186.96	23,972,017.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15,036.97	32,759,806.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625,158.42	410,510,14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74,123.51	17,204,975.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000,000.00	16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12,673.97	6,325,721.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2,792.87	5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375,466.84	185,382,721.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68,545.76	10,237,008.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23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368,545.76	248,237,008.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93,078.92	-62,854,286.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94,817.17	6,142,636.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7,607.84	1,789,56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72,425.01	7,932,204.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2,425.01	-7,932,204.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4.42	110.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191,494.84	-53,581,404.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47,429.09	88,128,833.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55,934.25	34,547,429.0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6,338,400.00				476,591,418.76	5,320,964.67	12,138,068.77		41,327,582.02		205,166,006.51	-1,322,653.01	1,034,917,858.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6,338,400.00				476,591,418.76	5,320,964.67	12,138,068.77		41,327,582.02		205,166,006.51	-1,322,653.01	1,034,917,858.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9,600.00				-1,475,862.56	-2,099,442.01	3,375,000.09		202,853.74		-357,348.29	-88,698.40	2,825,786.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75,000.09				4,440,322.62	-88,698.40	7,726,624.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9,600.00				-1,475,862.56	-2,077,607.84							-327,854.7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29,600.00				-1,148,007.84	-2,077,607.8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7,854.72								-327,854.7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834.17			202,853.74		-4,797,670.91		-4,572,98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2,853.74		-202,853.7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834.17					-4,594,817.17		-4,572,983.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5,408,800.00				475,115,556.20	3,221,522.66	15,513,068.86		41,530,435.76		204,808,658.22	-1,411,351.41	1,037,743,644.9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7,132,000.00				478,246,125.68	7,158,272.00	23,925,000.00		40,045,855.38		206,342,472.83	-1,300,014.70	1,047,233,167.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7,132,000.00				478,246,125.68	7,158,272.00	23,925,000.00		40,045,855.38		206,342,472.83	-1,300,014.70	1,047,233,167.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3,600.00				-1,654,706.92	-1,837,307.33	-11,786,931.23		1,281,726.64		-1,176,466.32	-22,638.31	-12,315,308.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86,931.23				6,247,896.64	-22,638.31	-5,561,672.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3,600.00				-1,654,706.92	-1,789,568.00							-658,738.9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93,600.00				-995,968.00	-1,789,568.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58,738.92								-658,738.9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7,739.33			1,281,726.64		-7,424,362.96		-6,094,896.99
1. 提取盈余公积									1,281,726.64		-1,281,726.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739.33					-6,142,636.32		-6,094,896.9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338,400.00				476,591,418.76	5,320,964.67	12,138,068.77		41,327,582.02		205,166,006.51	-1,322,653.01	1,034,917,858.3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6,338,400.00				494,681,890.93	5,320,964.67			41,327,582.02	200,747,962.37	1,037,774,870.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6,338,400.00				494,681,890.93	5,320,964.67			41,327,582.02	200,747,962.37	1,037,774,870.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9,600.00				-1,475,862.56	-2,099,442.01			202,853.74	-2,769,133.48	-2,872,300.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28,537.43	2,028,537.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9,600.00				-1,475,862.56	-2,077,607.84					-327,854.7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29,600.00				-1,148,007.84	-2,077,607.84					-327,854.7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27,854.72						-327,854.72
（三）利润分配						-21,834.17			202,853.74	-4,797,670.91	-4,572,98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2,853.74	-202,853.7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834.17				-4,594,817.17	-4,572,983.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5,408,800.00				493,206,028.37	3,221,522.66			41,530,435.76	197,978,828.89	1,034,902,570.3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7,132,000.00				496,336,597.85	7,158,272.00			40,045,855.38	195,355,058.96	1,031,711,240.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7,132,000.00				496,336,597.85	7,158,272.00			40,045,855.38	195,355,058.96	1,031,711,240.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3,600.00				-1,654,706.92	-1,837,307.33			1,281,726.64	5,392,903.41	6,063,630.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817,266.37	12,817,266.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3,600.00				-1,654,706.92	-1,789,568.00					-658,738.9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93,600.00				-995,968.00	-1,789,568.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58,738.92						-658,738.9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7,739.33			1,281,726.64	-7,424,362.96	-6,094,896.99
1. 提取盈余公积									1,281,726.64	-1,281,726.6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739.33				-6,142,636.32	-6,094,896.9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338,400.00				494,681,890.93	5,320,964.67			41,327,582.02	200,747,962.37	1,037,774,870.65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址、组织形式、总部地址及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茸路5号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总部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茸路5号

注册资本：注册资本30,540.88万元

2、 公司设立情况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上海锐奇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为境内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股票于2010年10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交易，股票代码为300126。2015年6月，公司更名为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5年7月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227000636595。2016年3月，根据工商部门“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变更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631755944W。

本公司前身为上海锐奇工具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发起人投资入股6,315万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年9月9日证监许可[2010]1235号《关于核准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105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4元，此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总股本为8,42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0]322号文同意，公司的股票于2010年10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交易，股票代码为300126。

2011年4月28日，本公司按每10股转增8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6,736万股，经上述股份变更事项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15,156万。

2014年5月13日，本公司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5,156万股，经上述股份变更事项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30,312万。

2014年8月22日，本公司向47名激励对象授予418.8万股限制性股票，经上述股份变更事项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30,730.80万元。

2015年10月22日，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17.60万元。本公司股本变更为30,713.20万元。

2016年4月11日，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79.36万元。本公司股本变更为30,633.84万元。

2017年5月23日，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92.96万元。本公司股本变更为30,540.88万元。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为9,472.2271万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为21,068.6529万股。

3、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业务性质：

公司主要从事专业电动工具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电机、模具、电动工具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生产、销售和维修，机电产品、五金交电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智能装备的技术开发和销售，从事互联网、工业信息及物联网的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从事专业电动工具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型材切割机、电锤、电钻、冲击钻、角磨机、电圆锯以及锯铝机等。

4、 本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2018年4月23日。

序号	下属子公司	2017年度	2016年度
1	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2	浙江锐奇工具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3	嘉兴汇能工具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4	锐境达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5	上海擎宝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前述准则。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前述准则。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2、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12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经董事会批准	合并利润表：其他收益：1,649,390.88元。公司利润表：其他收益：1,279,335.00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经董事会批准	合并利润表及公司利润表：本年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39,459.88元。上年“营业外支出”减少167,070.89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167,070.89元。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本公司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2、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无

4、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2、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决策者和代理人

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2) 除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4、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5、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 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 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否则, 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 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

收款等。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

债。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为单项金额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确认相应的坏账准备，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1)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其他方法
(2)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按款项性质的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应确认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13、持有待售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类别：

1) 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权益法后续计量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注：说明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确定、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年	5%	11.88%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	-------	-----	----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8、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商标权、专利权以及软件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50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

固定资产

商标权、专利权以及软件按使用年限5-10年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2、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性质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平均年限法	2-5年
改造扩建工程	平均年限法	2-5年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

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未来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25、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6、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费用或成本；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公司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销售商品

本公司的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主要交易方式的具体销售确认的时间为：

- （1）出口销售以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将货物装箱上船并船只越过船舷时的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
- （2）国内销售按转移商品所有权凭证或交付实物的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

提供劳务

本公司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

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按以下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经董事会批准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如下:合并利润表中,其他收益 1,649,390.88 元,公司利润表中,其他收益 1,279,335.00 元。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经董事会批准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如下:合并利润表及公司利润表中,本年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39,459.88 元;上年“营业外支出”减少 167,070.89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167,070.89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消费税	无	无
城市维护建设税	当期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见详细说明
教育费附加	当期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嘉兴汇能工具有限公司	25%
浙江锐奇工具有限公司	25%
上海擎宝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25%
锐境达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嘉兴汇能工具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4]64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低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7]90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88号）的相关规定，免征出口销售环节的增值税，并对采购环节的增值税额，按规定的退税率计算后予以退还。

本公司2017年度被继续评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2017年度执行15%的所得税税率。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浙江锐奇工具有限公司、上海擎宝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锐境达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嘉兴汇能工具有限公司2017年度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8,524.11	221,285.55
银行存款	197,735,326.77	148,153,049.02
其他货币资金	31,384,797.30	92,238,128.50
合计	229,278,648.18	240,612,463.07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1,384,797.30	92,238,128.50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22,700.54	14,465,207.90
合计	3,522,700.54	14,465,207.9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329,672.30	0.00
合计	9,329,672.30	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其他说明：应收票据年末数较年初减少 10,942,507.36，减少比例 75.6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未到期收款的票据较少。

5、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0,445,700.09	100.00%	13,240,799.91	7.34%	167,204,900.18	207,212,923.30	100.00%	12,923,171.84	6.24%	194,289,751.46
合计	180,445,700.09	100.00%	13,240,799.91	7.34%	167,204,900.18	207,212,923.30	100.00%	12,923,171.84	6.24%	194,289,751.4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6,669,424.91	1,166,618.11	1.00%
1 至 2 年	29,433,148.17	1,471,657.41	5.00%
2 至 3 年	24,907,552.86	4,981,510.57	20.00%
3 至 4 年	7,074,152.93	3,537,076.47	50.00%
4 至 5 年	1,387,419.36	1,109,935.49	80.00%
5 年以上	974,001.86	974,001.86	100.00%
合计	180,445,700.09	13,240,799.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确定依据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47,703.0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电动工具销售货款	530,075.0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报告期核销应收账款涉及16家客户，核销总金额为530,075.02元，均为账龄达到五年以上，并且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形成的应收账款，核销应收账款对报告期利润无影响。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序号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客户A	50,151,750.48	27.79%	501,517.50
2	客户B	14,781,457.20	8.39%	325,633.20
3	客户C	7,466,994.29	4.14%	74,669.94
4	客户D	6,834,123.27	3.79%	997,031.96
5	客户E	6,800,138.08	3.77%	68,001.38
	合计	86,034,463.32	47.68%	1,966,853.9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830,292.08	100.00%	6,943,884.03	94.73%
1至2年			122,510.26	1.67%

2至3年			243,481.20	3.32%
3年以上			20,169.23	0.28%
合计	6,830,292.08	--	7,330,044.72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期末总额的比例%	年限
上海电力公司松江供电分公司	供应商	628,138.59	8.06	1年以内
上海泽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供应商	550,760.00	7.74	1年以内
宁波北仑奋达模具有限公司	供应商	528,400.00	6.32	1年以内
上海创柏电子有限公司	供应商	432,000.00	5.79	1年以内
OLSON IRRIGATION SYSTEMS	供应商	395,511.72	0.06	1年以内
合计		2,534,810.31	37.11	

其他说明：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1,577,227.40	
合计	1,577,227.40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其他说明：应收利息年末数较年初增加1,577,227.40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应收理财产品利息增加。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无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156,865.52	100.00%	115,564.48	0.36%	32,041,301.04	34,949,293.81	100.00%	105,540.81	0.30%	34,843,753.00
合计	32,156,865.52	100.00%	115,564.48	0.36%	32,041,301.04	34,949,293.81	100.00%	105,540.81	0.30%	34,843,753.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28,886.31	7,966.21	2.42%
1 至 2 年	211,604.00	7,348.27	3.47%
2 至 3 年	0.00	0.00	0.00%
3 至 4 年	0.00	0.00	0.00%
4 至 5 年	4,500.00	3,600.00	80.00%
5 年以上	96,650.00	96,650.00	100.00%
合计	641,640.31	115,564.4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依据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0001]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520,000.00	-
[001]上海市松江区海关	43,635.23	-
[002]上海市松江区税务所（出口退税）	29,951,589.98	-
合计	31,515,225.21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023.6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本期不存在核销的坏账准备情况。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应收出口退税款	29,951,589.98	32,344,546.01
保证金及押金	1,563,635.23	1,537,000.00
其他往来应收款项	641,640.31	1,067,747.80
合计	32,156,865.52	34,949,293.81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市松江区税务所（出口退税）	应收出口退税	29,951,589.98	1 年以内	93.14%	
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1,520,000.00	5 年以上	4.73%	
上海培兴建建材有限公司	押金	69,950.00	5 年以内	0.22%	69,950.00
成清平	员工往来款	63,194.57	1 年以内	0.20%	631.95
苏州帷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44,000.00	1 年以内	0.14%	440.00
合计	--	31,648,734.55	--	98.43%	71,021.9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712,007.06	659,410.23	48,052,596.83	43,542,362.50	606,969.81	42,935,392.69
在产品	15,793,186.17	99,135.95	15,694,050.22	18,200,589.69	71,009.13	18,129,580.56
库存商品	94,267,901.66	799,945.18	93,467,956.48	99,910,533.75	552,256.71	99,358,277.04
周转材料	1,544,018.90	95,675.38	1,448,343.52	2,007,365.88	117,028.43	1,890,337.45
合计	160,317,113.79	1,654,166.74	158,662,947.05	163,660,851.82	1,347,264.08	162,313,587.74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06,969.81	52,440.42		0.00		659,410.23
在产品	71,009.13	47,082.88		18,956.06		99,135.95
库存商品	552,256.71	725,432.78		477,744.31		799,945.18
周转材料	117,028.43	35,564.99		56,918.04		95,675.38
合计	1,347,264.08	860,521.07		553,618.41		1,654,166.74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	本公司主要针对以下三类情况下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1)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2)遭受损失；(3)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需对其市场价值重新评估后或作为损失或折价销售。年末按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按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原材料、库存商品、半成品及周转材料已部分领用或对外销售，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转销，无转回发生。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294,000,000.00	238,000,000.00
合计	294,000,000.00	238,000,000.00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43,784,091.81		143,784,091.81	139,284,091.69		139,284,091.69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33,784,091.81		33,784,091.81	29,284,091.69		29,284,091.69
按成本计量的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合计	143,784,091.81		143,784,091.81	139,284,091.69		139,284,091.69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3,100,000.00		13,100,000.00
公允价值	33,784,091.81		33,784,091.8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0,684,091.81		20,684,091.81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广州盈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0%	
广州智造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9,500,000.00			99,500,000.00					41.67%	
易往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4.19%	
合计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根据“广州智造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我公司持股比例为41.67%，但该基金公司日常管理由“广州盈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而公司在“广州盈霈”持股比例为10%。公司作为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根据合伙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对合伙企业的日常经营及投资决策不存在控制或重大影响，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此类不存在控制或重大影响的股权投资，应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该会计处理符合会计规则有关规定。

股票投资年末数				
股票名称	股数	投资成本	年末每股市价	年末公允价值
江苏精湛光电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3,409,091	13,100,000.00	9.91	33,784,091.81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无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固顶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2,297,078.69			-1,024,105.97						1,272,972.72	
小计	2,297,078.69			-1,024,105.97						1,272,972.72	
合计	2,297,078.69			-1,024,105.97						1,272,972.72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年末数较年初减少1,024,105.97元，减少比例44.5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参股公司上海固顶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发生了亏损，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进行了调整。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0,773,994.65	120,219,836.54	8,566,517.12	16,371,687.15	305,932,035.46
2.本期增加金额	122,195.84	2,359,083.90		310,808.23	2,792,087.97
(1) 购置	122,195.84	1,241,079.01		310,808.23	1,674,083.08
(2) 在建工程转入		1,118,004.89			1,118,004.8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48,567.59	1,886,040.14		134,213.17	2,268,820.90
(1) 处置或报废	248,567.59	1,886,040.14		134,213.17	2,268,820.90
4.期末余额	160,647,622.90	120,692,880.30	8,566,517.12	16,548,282.21	306,455,302.5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9,809,715.44	53,930,398.33	6,589,676.37	9,099,967.45	109,429,757.59
2.本期增加金额	7,754,455.15	10,206,240.34	486,950.92	2,358,996.10	20,806,642.51
(1) 计提	7,754,455.15	10,206,240.34	486,950.92	2,358,996.10	20,806,642.51
3.本期减少金额		1,086,359.84		123,418.87	1,209,778.71
(1) 处置或报废		1,086,359.84		123,418.87	1,209,778.71
4.期末余额	47,564,170.59	63,050,278.83	7,076,627.29	11,335,544.68	129,026,621.3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3,083,452.31	57,642,601.47	1,489,889.83	5,212,737.53	177,428,681.14
2.期初账面价值	120,964,279.21	66,289,438.21	1,976,840.75	7,271,719.70	196,502,277.8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其他说明：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产业化项目	8,054,375.32		8,054,375.32	8,052,721.84		8,052,721.84
待安装设备	1,935,619.53		1,935,619.53	1,164,095.12		1,164,095.12
合计	9,989,994.85		9,989,994.85	9,216,816.96		9,216,816.9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等级专业电动工具产业化项目		8,052,721.84	1,653.48			8,054,375.32						募股资金
待安装设备		1,164,095.12	1,889,529.30	1,118,004.89		1,935,619.53						其他
合计		9,216,816.96	1,891,182.78	1,118,004.89		9,989,994.85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其他说明：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于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1、工程物资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9,897,609.56	17,830,720.00		952,567.78	2,632,704.10	81,313,601.44
2.本期增加金额					213,675.22	213,675.22
(1) 购置					213,675.22	213,675.2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9,897,609.56	17,830,720.00		952,567.78	2,846,379.32	81,527,276.6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788,009.12	17,830,720.00		771,951.85	1,456,290.11	29,846,971.08
2.本期增加金额	1,262,688.36			87,479.04	253,530.27	1,603,697.67
(1) 计提	1,262,688.36			87,479.04	253,530.27	1,603,697.6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050,697.48	17,830,720.00		859,430.89	1,709,820.38	31,450,668.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846,912.08			93,136.89	1,136,558.94	50,076,607.91
2.期初账面价值	50,109,600.44			180,615.93	1,176,413.99	51,466,630.3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其他说明：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年公司的无形资产经于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6、开发支出

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无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无

其他说明：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931,110.16	2,383,741.39	9,738,340.29	1,602,626.51
可抵扣亏损	11,405,928.89	1,815,377.14	3,481,225.73	870,306.43

预提工资及各项费用	6,790,831.27	1,018,624.69	6,259,280.05	938,892.01
合计	32,127,870.32	5,217,743.22	19,478,846.07	3,411,824.9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684,091.81	5,171,022.95	16,184,091.69	4,046,022.92
合计	20,684,091.81	5,171,022.95	16,184,091.69	4,046,022.9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17,743.22		3,411,824.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71,022.95		4,046,022.9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9,710,636.34	9,122,926.16
资产减值准备	1,079,420.97	4,624,677.34
合计	10,790,057.31	13,747,603.5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9,072,233.54	9,072,233.54	
2020 年	50,692.62	50,692.62	
2021 年	587,710.18		
合计	9,710,636.34	9,122,926.16	--

其他说明：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数较年初增加1,805,918.27元，增加52.9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可弥补亏损等暂时性差异增加，确认了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建固定资产款	1,568,372.00	1,848,728.10
合计	1,568,372.00	1,848,728.10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无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无

其他说明：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4,602,463.13	133,128,672.03
合计	94,602,463.13	133,128,672.0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8,899,219.39	86,673,659.01
1 年以上	3,525,705.73	2,337,072.40
合计	112,424,925.12	89,010,731.4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其他说明：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468,996.62	6,190,520.20
合计	4,468,996.62	6,190,520.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其他说明：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或关联方款项。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198,438.72	104,753,705.16	106,226,128.73	5,726,015.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366.40	9,220,483.61	9,237,850.01	
三、辞退福利		241,628.55	241,628.5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9,392.70	19,392.70	
合计	7,215,805.12	114,235,210.02	115,724,999.99	5,726,015.1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84,834.22	94,167,926.89	95,626,745.96	5,726,015.15
2、职工福利费		4,223,964.87	4,223,964.87	
3、社会保险费	9,361.50	4,901,632.59	4,910,994.09	
其中：医疗保险费	8,269.80	4,261,599.84	4,269,869.64	
工伤保险费	264.70	201,102.15	201,366.85	
生育保险费	827.00	438,930.60	439,757.60	
4、住房公积金	4,243.00	1,395,884.51	1,400,127.5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296.30	64,296.30	
合计	7,198,438.72	104,753,705.16	106,226,128.73	5,726,015.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539.40	8,970,895.72	8,987,435.12	
2、失业保险费	827.00	249,587.89	250,414.89	
合计	17,366.40	9,220,483.61	9,237,850.01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629,918.72	1,601,110.67
企业所得税		1,041,669.19
个人所得税	227,410.97	73,836.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7,604.00	134,751.23
土地使用税	222,675.00	758,171.40
教育费附加	367,603.99	134,751.24
河道费	0.00	26,950.24
房产税	352,971.72	699,693.49
合计	9,168,184.40	4,470,934.03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年末数较年初增加4,697,250.37 元，增加比例105.0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本公司应缴纳的增值税增加。

39、应付利息

无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其他说明：无

40、应付股利

无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08,826.12	3,017,173.08
1 年以上	7,842,401.66	9,684,539.34
合计	9,551,227.78	12,701,712.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股权激励库存股	3,221,522.66	预估的股权激励回购义务款
合计	3,221,522.66	--

其他说明：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股东款项或关联方款项。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无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无

其他说明：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无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无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无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无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无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无

计划资产：无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无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无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49、专项应付款

无

50、预计负债

无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200,000.00		600,000.00	3,600,000.00	根据上海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发布的《2010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沪发改产2010（046）号】，公司将收到工业生产线用万向磨切专业电动工具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600万元确认为递延收益，相关的资产已开始使用，公司按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合计	4,200,000.00		600,000.00	3,6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4,200,000.00		600,000.00				3,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200,000.00		600,000.00				3,600,000.00	--

其他说明：

根据上海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发布的《2010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沪发改产2010（046）号】，公司将收到工业生产用万向磨切专业电动工具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600万元确认为递延收益，相关的资产已开始使用，公司按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6,338,400.00				-929,600.00	-929,600.00	305,408,800.00

其他说明：

因2016年度公司财务业绩考核未达标，对应的第三个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不满足解锁条件，所有激励对象考核当年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2.56万股均不得解锁，2017年度有4名员工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回购注销激励对象持有的20.40万股限制性股票，本公司股本变更为30,540.88万元。上述股本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6月12日出具的《众会字(2017)第5287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于2017年6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和注销登记手续。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70,620,347.78		1,148,007.84	469,472,339.94
其他资本公积	5,971,070.98		327,854.72	5,643,216.26
合计	476,591,418.76		1,475,862.56	475,115,556.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因2016年度公司财务业绩考核未达标，对应的第三个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不满足解锁条件，所有激励对象考核当年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2.56万股均不得解锁，公司回购注销，溢价部分减少资本公积1,148,007.84元。

报告期内分摊股权激励费用减少资本公积327,854.72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	5,320,964.67		2,099,442.01	3,221,522.66
合计	5,320,964.67		2,099,442.01	3,221,522.6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年末数较年初减少2,099,442.01元，减少比例39.4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因2016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38,068.77	4,500,000.12		1,125,000.03	3,375,000.09		15,513,068.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138,068.77	4,500,000.12		1,125,000.03	3,375,000.09		15,513,068.8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138,068.77	4,500,000.12		1,125,000.03	3,375,000.09		15,513,068.8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本公司子公司锐境达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参股的江苏精湛光电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代码832414），7月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公司持有的股票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本年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收益4,500,000.12元扣除产生的暂时性所得税差1,125,000.03元后净额3,375,000.09元，增加其他综合收益。

58、专项储备

无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327,582.02	202,853.74		41,530,435.76
合计	41,327,582.02	202,853.74		41,530,435.7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5,166,006.5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5,166,006.51	206,342,472.8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40,322.62	6,247,896.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2,853.74	1,281,726.64
应付普通股股利	4,594,817.17	6,142,636.32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4,808,658.22	205,166,006.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4,292,537.02	451,669,453.12	523,629,071.28	417,260,269.32
其他业务	4,849,292.57	7,459.63	3,548,336.46	191,517.98
合计	549,141,829.59	451,676,912.75	527,177,407.74	417,451,787.30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17,778.41	1,014,614.92
教育费附加	1,217,778.40	1,043,737.78
房产税	1,399,386.98	952,323.06
土地使用税	1,516,342.80	778,073.32
印花税	165,895.44	94,806.30
河道费	77,671.26	204,143.70
其他	30,638.35	111,732.99
合计	5,625,491.64	4,199,432.07

其他说明：

税金及附加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426,059.57元，增加比例33.96%，主要原因为：公司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及印花税计入“税金及附加”科目。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476,672.44	16,523,935.35
运输装卸费	8,848,303.19	9,074,933.81
促销费用	3,735,067.46	8,084,358.78
差旅费	2,793,096.43	2,248,617.94
展览费	1,265,446.43	1,152,408.71
折旧费	1,826,530.70	1,714,386.26
其他费用	2,408,773.98	4,674,126.07
合计	38,353,890.63	43,472,766.92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21,489,070.30	27,234,455.40
职工薪酬	11,230,016.58	13,481,372.94
无形资产摊销	1,380,393.22	7,640,576.65

食宿费	2,923,325.69	3,030,082.14
税费		1,227,317.33
折旧费	3,748,640.57	4,093,030.69
其他费用	5,324,801.91	6,028,331.88
股份支付费用	-327,854.72	-658,738.92
合计	45,768,393.55	62,076,428.11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58,773.29	2,462,141.09
减：利息收入	1,358,773.29	2,462,141.09
利息净支出	-1,358,773.29	-2,462,141.09
加：汇兑净损失	10,177,869.78	-11,234,256.52
现金折扣	4,202,585.09	4,133,035.43
其他	362,374.39	519,801.22
合计	13,384,055.97	-9,043,560.96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2,427,616.93 元，增加比例248.0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由于美元贬值，产生的汇兑损失增加。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57,726.76	6,765,695.88
二、存货跌价损失	860,521.07	866,353.45
合计	1,718,247.83	7,632,049.33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5913801.50 元，减少比例77.4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控，导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4,105.97	-1,426,726.49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9,995,901.37	4,849,049.31
合计	8,971,795.40	3,422,322.82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549,472.58 元，增加比例162.1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增加。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459.88	-167,070.89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49,390.88	0.00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085,625.50	
其他	132,690.11	91,771.85	132,690.11
合计	132,690.11	2,177,397.35	132,690.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纳税标兵奖	上海新桥经济联合总公司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费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98,203.00	72,705.5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松江区专利资助资金补助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25,5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松江区新桥镇小区扶持资金	松江区新桥镇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职工职业培训经费补贴补助	松江区财政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2,840.00	425,52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财政局创新创业补贴	上海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资金补助	上海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4,000.00	64,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款	上海市发改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嘉兴工业园区奖励	嘉兴工业园区管委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嘉兴市财政局项目补助资金	嘉兴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693,4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商务2016年展会补贴	上海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6,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湖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嘉兴市南湖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松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保局人才发展基金	松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保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792.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出口信用保险减免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514.06		与收益相关

嘉兴市发展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退还	嘉兴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21,109.82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稳岗补贴补助	嘉兴市南湖区财政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432.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649,390.88	2,085,625.50	--

其他说明：

- (1) 根据上海市知识产权局发布的《上海市专利资助决定书》，公司本年收到专利资助费198,203.50元。
- (2) 根据上海市知识产权局《上海市专利资助办法》，公司收到上海松江区专利资助费125,500元。
- (3) 根据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政府有关说明，公司本期收到小区扶持资金100,000.00元。
- (4) 上海市松江区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关于支持企业开展职工职业培训的实施办法》（松财【2012】5号），公司本年收到职工补贴资金162,840.00元。
- (5) 根据上海市松江区经济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颁布的《〈关于推动创新创业促进松江经济转型升级的若干意见〉实施细则》，公司本年收到支持创新创业补贴100,000.00元。
- (6)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颁布的《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专项资金扶持办法》，公司收到2016年度第二批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扶持资金54,000.00元。
- (7) 公司万向磨切专业电动工具技术改造项目已经完成，相关资产均投入使用。递延收益中与其相关的政府补助，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参照资产的预计可使用期进行摊销计入本年营业外收入600,000.00元。
- (8) 根据财企[2010]87号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公司收到上海市商务2016年展会补贴36,000.00元。
- (9) 根据嘉兴市南湖区财政局的嘉南财【2017】20号关于下达2016年南湖区第一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补助资金30,000.00元。
- (10) 根据上海市促进就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收到松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保局补贴2,792.00元。
- (11) 收到上海出口信用保险减免费10,514.06元。
- (12) 通过嘉兴市发展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退还审批，收单嘉兴市墙体材料改革办公室补助221,109.82元。
- (13) 收到稳岗补贴收入8,432.00元。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10,000.00	300,000.00	210,000.00
合计	210,000.00	300,000.00	210,000.00

其他说明：营业外支出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支付的罚款减少。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73,547.78	1,365,794.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05,918.27	-1,069,898.29
合计	-1,232,370.49	295,895.9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19,253.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01,695.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978.6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1,022.0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00,891.1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504.64
研究开发费用附加扣除的影响	-1,611,680.27
所得税费用	-1,232,370.49

其他说明

所得税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528,266.41 元，减少比例516.4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实现的利润减少，所得税费用减少。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其他综合收益。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358,773.29	2,462,141.09
其他单位往来	318,964.15	668,161.04

政府补助	1,049,390.88	1,485,625.50
其他营业外收入	132,690.11	91,771.85
合计	2,859,818.43	4,707,699.4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其他单位的资金往来	74,000.00	114,774.70
研发费用	4,696,783.68	9,448,847.50
运输装卸费	8,848,303.19	9,074,933.81
促销费用	3,226,750.65	7,521,110.78
食宿费	2,701,399.43	2,906,706.12
差旅费	2,793,096.43	2,747,825.07
展览费	1,265,446.43	1,152,408.71
其他费用	8,970,406.75	11,277,676.81
受到限制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的影响		24,657,258.40
合计	32,576,186.56	68,901,541.9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财务资助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限制性股票	2,077,607.84	1,789,568.00
合计	2,077,607.84	1,789,568.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351,624.22	6,225,258.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18,247.83	7,632,049.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806,642.51	20,637,967.44
无形资产摊销	1,603,697.67	7,907,247.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459.88	167,070.8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62,135.88	-6,646,068.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71,795.40	-3,422,322.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5,918.27	-1,069,898.2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90,119.62	-31,634,110.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889,551.57	49,695,861.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783,472.86	53,258,675.19
其他	1,595,581.24	-25,229,48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95,873.89	77,522,246.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7,893,850.88	207,304,229.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7,304,229.81	197,324,877.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10,378.93	9,979,352.4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7,893,850.88	207,304,229.81
其中：库存现金	158,524.11	221,285.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7,735,326.77	148,153,049.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8,929,895.2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893,850.88	207,304,229.81

其他说明：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子公司下列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31,384,797.30	33,308,233.26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384,797.3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31,384,797.30	--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28,179,271.66	6.5342	184,128,996.88

欧元	982.89	7.8023	7,668.88
其中：美元	11,669,656.14	6.5342	76,251,867.1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无

81、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无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无

其他说明：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无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

无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无

6、其他

本年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电动工具配件及附件、机械设备等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并购
浙江锐奇工具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电动工具及其配件的生产销售、技术开发等	100.00%		投资设立
嘉兴汇能工具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电动工具及其配件的生产销售、技术开发等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擎宝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机器人控制系统等设备的研发、销售；工业自动化设备等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机器人领域技术开发等		51.00%	投资设立
锐境达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智能机器人、自动化设备、传感器等的开发、设计，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72,972.72	2,297,078.6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024,105.97	-1,426,726.49
--综合收益总额	-1,024,105.97	-1,426,726.49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董事会全权负责建立并监督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以及制定和监察信用风险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如果金融工具涉及的顾客或对方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义务对本公司造成的财务损失，即为信用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客户款项。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的账面值为本公司对于金融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在资金正常和紧张的情况下，确保有足够的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且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信额度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3.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附注5.38所述。现阶段公司主要通过约定汇率波动达到一定幅度时可调整销售价格和收到货款后及时结汇来降低汇率波动的风险。未来公司还将积极稳健探索、实行多种金融手段及积极利用相关区域政策，以期有效控制汇率波动风险。

3.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本公司对利率波动敏感性不强，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3.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或权益工具价格等的变化。公司将密切结合经济走势和经济政策确定合理的经营思路和目标，坚持并强化高等级、高效能的专业电动工具品牌定位，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品质，防范其他价格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33,784,091.81			33,784,091.8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3,784,091.81			33,784,091.8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市场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未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情况。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持有的广州智造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广州盈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易往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的股权，属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故按照成本计量。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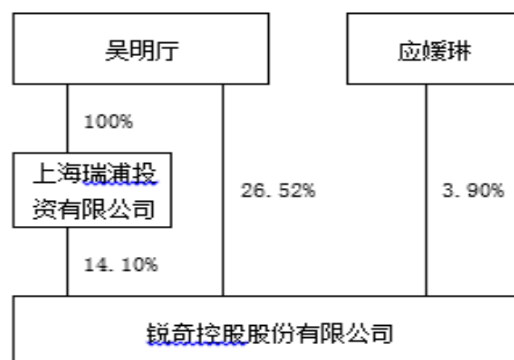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无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吴名厅、应媛琳夫妇。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固顶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系全资子公司锐境达持股 35% 的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通钻工具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吴明厅的亲戚所控股的公司
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	系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系控股股东吴明厅先生 100% 持股的一人独资有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通钻工具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8,857,506.94	6,300,601.0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上海通钻工具有限公司是公司电动工具产品的经销商，该公司信誉好，市场客户稳定，因此公司仍将其作为经销商客户。根据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7年度与关联交易的总额预计为2,500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金额为885.75万元，未超出股东大会决议范围。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无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无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无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无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无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57,659.00	2,645,919.00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通钻工具有限公司	14,781,457.20	325,633.20	17,861,972.97	597,368.48
应收账款	上海固顶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1,195,910.00	239,182.00	1,195,910.00	59,795.5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款项	上海固顶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37,966.67	261,300.0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2.96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其他说明

2013年10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审议通过了《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拟向26名激励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209.4万股，授予价格为4.61元。之后公司部分员工职务和岗位发生了一定的变动，为使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能更好地与公司现状匹配，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激励对象名单和限制性股票分配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的激励对象人数为47人。因公司实施 201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09.4万股调整为418.8万股，授予价格调整为2.28元/股。2014 年5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2014年8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4年8月22日作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47名激励对象授予418.8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28元/股。截止2014年9月15日，公司已收到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增资款954.864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418.80万元；溢价部分536.064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8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可解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可解锁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的相关事宜。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47人，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3.76万股，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的20%，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27%，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9月1日。

2015年10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王震宇、孔付磊2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将回购注销2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7.6万股。因公司2015年6月19日实施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307,308,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5元（含税），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2.255元/股。实施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7.6万股后，公司总股本由30,730.8万股减至30,713.2万股。上述股本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2月17日出具的众会字(2015)第613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

已于2016年1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和注销登记手续。

2016年4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2015年度公司财务业绩考核未达标，对应的第二个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不满足解锁条件，所有激励对象考核当年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9.36万股均不得解锁，由公司回购注销。因公司2015年6月19日实施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307,308,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5元（含税）；公司2016年7月4日实施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307,132,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0元（含税），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2.255元/股。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后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79.36万元，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0,633.84万元。上述股本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6月2日出具的《众会字(2016)第5115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已于2016年6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和注销登记手续。

2017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杨喆、王美杰、孙勇、唐文杰等4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回购注销4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0.4万股；2016年度公司财务业绩考核未达标，对应的第三个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不满足解锁条件，所有激励对象考核当年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2.56万股均不得解锁，由公司回购注销。因公司2015年6月19日实施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307,308,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5元（含税）；公司2016年7月4日实施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307,132,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0元（含税），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2.235元/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 2、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643,216.2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27,854.72

其他说明

- 1、股权期权实际累计确认的费用总额为704,287元，报告期内公司摊销该项费用0元。
- 2、经测算，预计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为5,497,640.28元，报告期内公司摊销该项费用为-327,854.72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054,088.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054,088.00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17年4月23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无

（2）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行业分部/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公司目前从事的行业主要是电动工具行业，2017年度销售的产品主要是电动工具及其配件，因此公司目前无报告分部。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发生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3,699,493.54	100.00%	9,234,405.26	2.94%	304,465,088.28	329,278,026.65	100.00%	6,877,524.53	2.09%	322,400,502.12
合计	313,699,493.54	100.00%	9,234,405.26	2.94%	304,465,088.28	329,278,026.65	100.00%	6,877,524.53	2.09%	322,400,502.1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7,365,132.70	441,309.22	1.00%
1 至 2 年	26,175,480.56	1,308,774.03	5.00%
2 至 3 年	14,683,997.00	2,936,799.40	20.00%
3 至 4 年	5,063,853.13	2,531,926.57	50.00%
4 至 5 年	1,387,419.36	1,109,935.49	80.00%
5 年以上	905,660.55	905,660.55	100.00%
合计	85,581,543.30	9,234,405.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		
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9,450,237.50	91.82	-	0%
浙江锐奇工具有限公司	18,667,712.74	8.18	-	0%
合计	228,117,950.24	100	-	0%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		
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1,589,374.33	87.93	-	0%
浙江锐奇工具有限公司	23,546,707.46	12.07	-	0%
合计	195,136,081.79	100	-	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886,955.7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电动工具销售货款	530,075.0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报告期核销应收账款涉及16家客户，核销总金额为530,075.02元，均为账龄达到五年以上，并且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形成的应收账款，核销应收账款对报告期利润无影响。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客户A	209,450,237.50		1年以内	66.77
客户B	18,667,712.74		1年以内	5.95
客户C	14,781,457.20	325,633.20	2年以内	4.71
客户D	6,834,123.27	997,031.96	3年以内	2.18
客户E	4,342,569.90	227,302.41	3年以内	1.38
合计	254,076,100.61	1,549,967.57		80.9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9,450,237.50	66.77
浙江锐奇工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667,712.74	5.95
上海通钻工具有限公司	客户	14,781,457.20	4.71
合计		264,981,584.46	77.43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1,946.70	100.00%	101,789.58	33.71%	200,157.12	462,257.59	100.00%	100,867.28	21.82%	361,390.31
合计	301,946.70	100.00%	101,789.58	33.71%	200,157.12	462,257.59	100.00%	100,867.28	21.82%	361,390.3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9,392.70	2,369.38	1.00%
1 至 2 年	2,604.00	130.20	5.00%
4 至 5 年	3,300.00	2,640.00	80.00%
5 年以上	96,650.00	96,650.00	100.00%
合计	301,946.70	101,789.58	33.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依据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22.3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暂支或押金等其他往来款项	301,946.70	462,257.59
合计	301,946.70	462,257.59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培兴建建材有限公司	押金	69,950.00	5 年以上	23.17%	69,950.00
成清平	员工往来款	63,194.57	1 年以内	20.93%	631.95
苏州帷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44,000.00	1 年以内	14.57%	440.00
上海松江新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押金	23,700.00	5 年以上	7.85%	23,700.00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理赔	17,727.34	1 年以内	5.87%	177.27
合计	--	218,571.91	--	72.39%	94,899.2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6,806,762.56		266,806,762.56	266,806,762.56		266,806,762.56
合计	266,806,762.56		266,806,762.56	266,806,762.56		266,806,762.5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劲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22,179.00			1,622,179.00		
浙江锐奇工具有限公司	132,524,583.56			132,524,583.56		
嘉兴汇能工具有限公司	32,660,000.00			32,660,000.00		
锐境达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266,806,762.56			266,806,762.5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3,443,394.10	351,946,104.46	415,448,481.87	325,657,684.51
其他业务	3,478,004.51		9,701,217.50	
合计	416,921,398.61	351,946,104.46	425,149,699.37	325,657,684.51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9,995,901.37	4,849,049.31
合计	9,995,901.37	4,849,049.31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459.88	全部为固定资产处置净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49,390.88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或摊销的政府补助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309.89	主要是罚款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9,576.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9.16	
合计	1,262,995.2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3%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1%	0.01	0.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报告文本。
- 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_____

吴明厅

2018 年 04 月 23 日